

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5 年，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秉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聚焦关键领域精准公开。围绕县工信局工作情况、领导分工、财政预决算信息、建议提案办理、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公开惠企政策、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等重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积极梳理政务公开发布事项，做到及时公开、及时发布，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确保行政权力运行全程透明。2024 年，在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云上宝丰、微信公众平台等公开发布惠企纾困政策等各类信息 11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已依托宝丰县人民政府网站开通了依申请公开渠道，设立线上线下双渠道接收申请，明确申请接收、审核、答复等环节责任。2025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根本遵循，结合工作实际，修改完善《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公开发布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积极做好新媒体的维护和安全保密管理，及时更新政务信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开展门户网站涉及板块信息公开专栏检查，及时纠正门户网站存在的各种等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完成县政务门户网站工信板块维护和自查工作。强化新媒体运营，官方微博账号发布政策解读、转载上级工业经济运行信息等。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开展官方微博账号平台信息专项检查 2 次，排查整改信息更新不及时、内容错漏等问题 15 项，保障平台信息规范准确。

（五）监督保障：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了职责，确定专人担任信息监督管理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同时协调各股室公开事项，加强协同合作。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务公开相关文件，持续增强干部职工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原则、公开内容以及审核监督机制，进一步规范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宝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下，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仍然存在部分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不强，创新意识不够强，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形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依然不足，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学习国家和省、州、县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针对公开内容精准度、企业需求匹配度等不足优化提升，切实增强信息公开服务效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